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 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公告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 6 个月（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具体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已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已出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1、本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登记的人员范围，未发现信息泄露情况。

2、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查询文件显示，中介机构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自营账户于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除此之外，本激励计划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于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经公司核查，国信证券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其自营业务部门基于独立投资策略而进行的操作，相关部门未获知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不存在内幕交易情况。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